彰化銀行活期性存款帳戶結清申請書

申請人茲向 貴行申請結清下列本人帳戶，惟因「遺失存摺、印鑑或密碼遺忘」或「結清帳戶之戶名/代表人/代表人戶名及印鑑變更」，茲聲明倘結清後發生任何糾紛，概與 貴行無涉，並願遵守下列約定及 貴行存款契約所訂各項條款：

帳號	5647-86-66999-8-00
申請項目	聲明事項
☐存摺掛失	不再補發新存摺，並聲明本帳戶之交易明細表業經收訖無誤。
☐印鑑掛失	更新為下列印鑑式樣，憑以辦理結清。
☐戶名/代表人/代表人戶名及印鑑變更	更新為下列印鑑式樣並同意不補發新存摺以原存摺辦理結清。
☑免密碼結清	本帳戶取款密碼已遺忘，請惠予免設定密碼結清。
註：優帳戶辦理全戶結清、外幣存款項下帳支號辦理全部結清始可適用本用紙。	
新印鑑式樣：	

請將前述結清餘額，依下列指定方式處理：
☐1.提領現金(提領外幣現鈔者，需另支付外匯匯差手續費)
☐2.存入彰化銀行_____分行/帳號_____(須另填具存款憑條)
☐3.請匯款至_____銀行_____分行/帳號_____ (須另填具匯款申請書或匯出匯款申請書)
☐4.開立本行支票乙紙 (須另填具本行支票申請書代收入傳票，限新臺幣帳戶)

此 致

彰化銀行 台照

申 請 人：

統一編號：54035266

通訊地址：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F之12

聯絡電話：02-2226-8621

(親簽並蓋章)

申請人結清活期性存款帳戶（不含支票存款）時，應填具「取款憑條(兼結清申請書)」。另有「遺失存摺、印鑑或密碼遺忘」或本申請書上之申請人資料與 貴行所留存資料不符時，本人同意憑本申請書及所提供身分證明文件向 貴行辦理申請暨變更，本帳戶所申辦之各項服務，亦請貴行惠予終止。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受理行	掃描申請書		核對親簽	原存行歸檔	
	負責人	經辦		負責人	保管員

1060725130807130732